

HYPEBEAST HYPEBEAS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359)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於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使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Hypebeast Limited* (「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二零一五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4	151,863	98,931
收益成本		<u>(60,733)</u>	<u>(41,139)</u>
毛利		91,130	57,79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402)	(1,511)
銷售及營銷開支		(31,422)	(22,145)
行政及經營開支		(33,665)	(23,072)
上市開支		(15,561)	–
融資成本		<u>(293)</u>	<u>(87)</u>
除稅前溢利		8,787	10,977
所得稅開支	5	<u>(4,571)</u>	<u>(1,922)</u>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6	<u>4,216</u>	<u>9,055</u>
每股盈利	7		
– 基本(港仙)		<u>0.26</u>	<u>0.57</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5	2,923
租金按金		–	268
已抵押銀行存款		4,051	–
		<u>6,526</u>	<u>3,19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910	10,5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40,333	12,195
一名董事結欠款項		3,060	354
可收回稅項		–	198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79	7,203
		<u>65,482</u>	<u>30,48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32,421	9,507
結欠關連方的款項		122	147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內到期		–	193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11,292	1,756
應付稅項		2,325	–
		<u>46,160</u>	<u>11,603</u>
流動資產淨值		<u>19,322</u>	<u>18,88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5,848</u>	<u>22,077</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一年後到期		—	97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	297
遞延稅項負債		97	148
		<u>97</u>	<u>542</u>
資產淨值		25,751	21,53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1	1
累計溢利		25,750	21,534
		<u>25,751</u>	<u>21,535</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上市日期」)首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上市」)。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葵涌葵定路10-16號羅氏美光發展大廈12樓。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數碼內容及網站廣告位及經營網上店。其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CORE Capital Group Limited(「CORE Capital」)(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其最終控制方為馬柏榮先生(「馬先生」)。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根據下述集團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公司的控股公司(「集團重組」)。

根據集團重組，101 Media Lab Limited(本集團唯一營運附屬公司)由馬先生單獨擁有。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本集團進行下列重組步驟：

- (1)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六日，CORE Capital註冊成立，作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而馬先生為唯一股東；
- (2)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七日，本公司與COREone Limited(「COREone」)分別註冊成立，作為CORE Capital的全資附屬公司；
- (3)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馬先生將101 Media Lab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轉讓予COREone。

上述步驟完成後，101 Media Lab Limited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因集團重組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綜合財務報表是假設本公司一直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而編製。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整個期間或自各自的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且維持不變。編製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乃為呈列現組成本集團的各間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其假設現時之集團架構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存在，並計及該等公司各自之註冊成立日期。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本集團已就其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貫徹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聯合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釐清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式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之資產出售或 投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³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生效。

³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向本集團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貨品或提供服務類型。行政總裁選擇根據業務分部類別及各分部提供的貨品及服務性質差異組織本集團的業績。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主要營運決策人識別的營運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營運分部如下：

數碼媒體分部 — 提供廣告服務及發行雜誌

電子商務分部 — 經銷銷售第三方服裝、鞋具及配飾的網上商店

下表為本集團按營運及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提供廣告服務	94,586	—	94,586
發行雜誌	761	—	761
經營網上店(附註)	—	56,516	56,516
分部收益總額	95,347	56,516	151,863
分部業績	28,808	3,980	32,788
財務成本			(293)
未分配開支			(23,708)
除稅前溢利			8,787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數碼媒體 千港元	電子商務 千港元	合併 千港元
分部收益—外部客戶：			
提供廣告服務	47,034	—	47,034
發行雜誌	617	—	617
經營網上店(附註)	—	51,280	51,280
分部收益總額	<u>47,651</u>	<u>51,280</u>	<u>98,931</u>
分部業績	<u>15,730</u>	<u>348</u>	16,078
財務成本			(87)
未分配開支			<u>(5,014)</u>
除稅前溢利			<u>10,977</u>

附註：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網上店營運的收益包括寄售的佣金費總額分別約6,306,000港元及5,088,000港元。餘額分別約44,974,000港元及51,428,000港元代表經網上店銷售的貨品銷售額。

營運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當中未分配融資成本、中央行政成本及上表所述與分部並非直接相關的其他未分配開支(包括折舊開支、租金開支、上市開支及董事酬金)。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計量，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5.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622	1,941
遞延稅項：		
年內抵免	<u>(51)</u>	<u>(19)</u>
	<u>4,571</u>	<u>1,922</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規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年內所得稅開支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載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8,787	10,977
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1,450	1,811
毋須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1)	(11)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3,202	142
其他	(20)	(20)
年內稅項開支	4,571	1,922

6. 年內溢利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董事薪酬	494	44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津貼	24,575	17,318
—酌情花紅	2,598	1,39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17	687
董事及其他員工成本總額	28,684	19,846
核數師薪酬	860	20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26,384	27,41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45	1,176
網站內容更新開支(附註)	4,292	3,146
存貨撇減	441	10

附註：金額指就網頁內容更新已產生的開支及已付自由網誌撰稿人的款項，並記錄為「行政及經營開支」。

7. 每股盈利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有100股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透過配售400,000,000股新股份、資本化1,599,999,900股股本，導致發行2,000,000,000股普通股的方式，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4,216</u>	<u>9,055</u>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股份數目	<u>1,600,000</u>	<u>1,600,000</u>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0.26港仙(二零一五年：0.57港仙)。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已就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完成的資本化發行股份而作出追溯調整，並假設集團重組已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已生效。

由於兩個年度均沒有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概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8. 股息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u>-</u>	<u>7,745</u>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1 Media Lab Limited已向當時的唯一股東(亦為本公司一名董事)宣派及支付每股7,745港元，合共7,745,000港元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東支付或擬派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概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5,001	13,053
減：呆賬撥備	(725)	(1,662)
	<u>34,276</u>	<u>11,391</u>
墊支予員工	141	–
租金及水電按金	588	125
支付予供應商之預付款項	1,227	679
遞延上市開支	4,101	–
	<u>4,101</u>	<u>–</u>
總計	<u>40,333</u>	<u>12,195</u>

本集團向源於提供網站廣告位及創意代理項目的貿易客戶提供信貸期30至60日，而不會向網上店的客戶及雜誌認購人授出信貸期。下表為根據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60日內	26,187	9,607
61至90日	2,044	1,213
91至180日	5,598	571
181至365日	447	–
	<u>34,276</u>	<u>11,391</u>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應收債務，總賬面值約19,258,000港元(二零一五年：2,009,000港元)，其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根據過往經驗，金額仍屬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經本集團評估，所有概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均擁有良好信貸質素。

已逾期但未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60日內	11,169	225
61至90日	2,044	1,213
91至180日	5,598	571
181至365日	447	—
	<u>19,258</u>	<u>2,009</u>

貿易應收款項撥備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初結餘	1,662	1,011
就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1,024	651
撇銷	(1,961)	—
年末結餘	<u>725</u>	<u>1,662</u>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已扣除個別已減值應收款項725,000港元(二零一五年：1,662,000港元)的金額。管理層已審視該等欠款逾期已久的客戶的還款記錄，考慮到彼等的信貸質素惡化，而於報告期末後並無任何款項獲結付，故已就此悉數確認減值。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937	4,881
遞延收益	44	871
應付佣金	3,363	1,464
應付上市開支	9,923	—
累計活動成本(附註)	7,113	620
累計員工花紅	2,598	—
應付審核及專業費用	1,11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4,333	1,671
	<u>32,421</u>	<u>9,507</u>

附註： 活動成本撥備指就提供創意代理活動及媒體項目產生的累計開支，包括錄影及拍照。本集團於廣告期以直線法確認該等開支，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者相關的收益確認相符一致，並就服務供應商尚未發票的開支計提撥備。

貨品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下文所載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根據於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呈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2,491	2,351
31至60日	60	857
61至90日	320	77
超過90日	1,066	1,596
	<u>3,937</u>	<u>4,881</u>

11. 股本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股本指101 Media Lab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本之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0	38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增加(附註)	5,962,000,000	59,620,000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6,000,000,000</u>	<u>60,000,000</u>
已發行：		
於註冊成立日期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一股繳足股份	1	—
根據集團重組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發行股份	99	1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u>100</u>	<u>1</u>

附註： 根據本公司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增設5,962,000,000股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6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12. 期後事項

除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下列重大事件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發生：

- (i) 本集團完成以配售500,000,000股股份(包括400,000,000股新股份及100,000,000股於股份在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前已發行之現有股份)的形式將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ii)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本集團有條件批准及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據此合資格參與人可獲授購股權，賦予權利認購本公司股份。自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四「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兩節概述。
- (iii)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就其股份透過配售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首次上市而配發及發行400,000,000股股份後令股份溢價賬進賬後，本公司董事已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15,999,999港元撥充資本。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為一間數碼媒體公司，主要從事(i)在我們的數碼媒體平台上向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提供廣告服務；及(ii)在我們的電子商務平台銷售第三方品牌服裝、鞋具及配飾。我們製作並分發以年輕成年人為對象的最新數碼內容，為並無訂閱我們最新數碼內容的數碼內容用戶(「訪客」)及訂閱我們最新數碼內容的用戶(「追隨者」)報導有關時裝、生活時尚、文化及音樂的最新趨勢。數碼內容資訊透過我們的數碼媒體平台(包括Hypebeast、Hypetrak及Popbee網站及應用程式)以及熱門第三方社交媒體平台(包括Facebook、Google+、Instagram、Twitter、Pinterest、Youtube、微博及Snapchat)發送。我們的電子商務平台通常承載逾300種新潮的第三方品牌產品。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電子商務平台分別供應383個及422個品牌，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了39個品牌。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於電子商務平台提供的產品數量分別超過7,100件及8,700件，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總增加約1,600件產品。

來年，本集團會繼續創造潮流，矢志成為時裝達人的熱門網站之一，推動未來業務增長，並計劃擴大訪客基礎，提升數碼媒體產能，預期本集團會透過綜合數碼平台，衍生更多的廣告收入及貨品銷售收益。本集團目標清晰明確，將遵循招股章程所載一系列業務策略，集中深入發展，包括：

1. 就數碼媒體分部而言，本集團正通過招聘更多內容製作執行人員等多個渠道，提高其創意代理團隊提供優質廣告服務的產能，藉此吸引更多國際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使用其廣告服務。
2. 就電子商務分部而言，本集團正審慎考慮進軍包括中國在內的亞洲，本集團亦致力提升客戶服務及存貨系統，確保為客戶帶來簡易便捷和最精彩的網購體驗。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收益 千港元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數碼媒體	47,651	36,127	75.8	95,347	64,001	67.1
電子商務	<u>51,280</u>	<u>21,665</u>	42.2	<u>56,516</u>	<u>27,129</u>	48.0
總計	<u>98,931</u>	<u>57,792</u>	58.4	<u>151,863</u>	<u>91,130</u>	60.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8,9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1,900,000港元，增長約53.5%。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於數碼媒體平台向品牌擁有人及廣告代理提供廣告服務；及(ii)已售產品數量的收益增加。

收益成本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1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700,000港元，增長約47.6%。收益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i)編輯及製作成本增加；及(ii)直接員工成本增加；及(ii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承擔的合約項目增加。

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7,800,000港元增加約57.7%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100,000港元。毛利增加乃主要由於上述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增加所致。整體毛利率由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8.4%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0%，主要原因是(i)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若干現有品牌(包括我們最大供應商供應的品牌及其他暢銷品牌)的毛利率改善，原因在於品牌擁有人為提升品牌形象及市場定位，改變所採取的定價策略，上調零售價及提高加成百分比；(ii)調整我們的產品組合，採購更多毛利率較高的產品；及(iii)我們努力提升品牌組合及增加產品種類，其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引入若干毛利率較高的全新品牌。

上市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5,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作為開支。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00,000港元減少109,000港元或7.2%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400,000港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2,100,000港元增加約41.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1,400,000港元。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和支付予第三方顧問的顧問服務開支。銷售及營銷開支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擴張業務，令兩項服務的使用率增加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100,000港元增加約45.9%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3,700,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專業費用及自由工作者成本。行政開支增加乃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擴張業務，令員工薪金、花紅及自由工作者成本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7,000港元增加206,000港元或236.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93,000港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使用銀行借貸。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00,000港元增加約137.8%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00,000港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撇除上市開支及其他不可扣除收入項目等不可扣稅開支的影響)。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100,000港元減少約53.4%至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200,000港元。本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減少乃主要由於(i)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上市產生上市開支；及(ii)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益及毛利增加的淨影響。撇除本集團就上市的一次性特殊開支約15,6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無)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將約為19,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9,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同期增加約118.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為約7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33,700,000港元)，乃由總負債及股東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分別約46,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12,100,000港元)及25,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約21,500,000港元)組成。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計息貸款及計息銀行借貸約為11,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1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則約為1.4倍(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6倍)。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開支總額為約1,000,000港元，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負債比率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使用銀行借貸，故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約43.9% (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9.5%)，比率顯著提升。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各報告日期的總貸款及借款(計息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除以總權益計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內達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及評估其客戶的財務狀況以降低信貸風險。為了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層密切監控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及維持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足夠金額的已承諾信貸融資，以結付本集團應付款項。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銀行存款約4,100,000港元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的抵押品。除該存款外，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值分別約11,300,000港元及2,100,000港元的銀行借貸由馬柏榮先生(「主席」)獨自擔任。有關擔保已由本公司的公司擔保解除。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進行若干經營交易，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乃以美國計算，由於根據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所承受的美元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目前並無訂立外匯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的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成功上市。自此，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僅包括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00港元，而其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則為1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20,0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

承擔

本集團的合約承擔主要與租賃辦公室物業及董事宿舍有關，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4,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呈報的分部資料載於業績公佈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4。

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招股章程所述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29.7百萬港元。

上市後，此等所得款項指定用作招股章程所載「業務目標陳述及所得款項用途」之目的，即：(i)所得款項淨額約29%（即約8.7百萬港元）用於改良數碼媒體平台內容以穩固及擴大追隨者及訪客基礎；(ii)所得款項淨額約35%（即約10.3百萬港元）用於增加銷售及營銷措施；(iii)所得款項淨額約18%（即約5.5百萬港元）用於改善工作環境及購置新設備；(iv)所得款項淨額約7%（即約2.1百萬港元）用於改善服務及擴充產品組合以改良電子商務平台；(v)所得款項淨額約1%（即約0.4百萬港元）用於員工發展；及(vi)所得款項淨額約10%（即約2.7百萬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由於上市日期乃於財政年結日（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後，本集團尚未動用上市所得款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本公司於上市日期在創業板上市，即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後，據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由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上市日期」）直至本公佈日期均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由上市日期直至本公佈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八日通過的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訂明書面職權範圍。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審計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充足的披露。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年內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數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工作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就初步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馬柏榮

香港，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馬柏榮先生及李苑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麗琮女士、黃啟智先生及關倩鸞女士。

本公佈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最少保存七日，並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ypebeast.xyz」。